附件：

内建协〔2024〕165号

关于组织开展我区企业申报中建协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2024年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学习

交流活动的通知

各盟市建筑业协会、满洲里市建筑业协会：

现将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学习交流活动的通知》（建协安机〔2024〕6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要求，切实加强组织与指导，做好组织推荐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以推进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为主线，根据各盟市实际情况，因地制宜，组织开展好我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学习交流工作，加强督促指导、跟踪服务，及时总结可复制、可推广、叫得响的经验，通过典型引路，推动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提升我区施工企业安全管理标准化、信息化、科技化、智能化水平。

二、推荐要求

推荐的工程项目在符合《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学习交流活动的通知》要求的同时，还应满足以下推荐条件：

（一）施工项目符合土地、规划、环保、建设等主管部门的规定，施工法定手续齐全；

（二）推荐项目须是近两年内获得自治区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示范工地荣誉的工程；

（三）施工企业提供的工程自开工之日至申报之日无违法违规被停工、处罚和无安全生产事故的承诺书；

（四）推荐工程主体形象进度应完成70%以上的在建工程；

（五）推荐工程项目在本地区具有示范引领效果，曾召开过地区以上安全生产观摩会并可作为自治区和全国施工安全生产观摩交流的工程项目；

（六）推荐工程项目有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管理的创新经验做法；

（七）符合以下条件的项目优先推荐：

1、2023年以来接受国家有关部委安全生产督查和自治区安全检查，未被提出办法建议或处罚的工地；

2、工程项目同时取得自治区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和自治区绿色施工评价达到良好的工地；

3、工程项目安全防护应用全钢自升式防护脚手架或悬挑扣件脚手架用钢板网防护设施的工地；

4、模板支撑体系使用承插盘扣式脚手架的工地。

三、申报材料

（一）全国范围学习交流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申请表（附件1）；

（二）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建筑施工安全监督机构对各施工阶段按《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检查的建筑施工安全检查评分汇总表；

（三）申报工程项目的施工许可证和有关获奖证明文件、证书等复印件；

（四）开展盟市以上安全生产观摩会证明材料；

（五）反映申报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的视频及建设亮点PPT（统一拷贝至U盘，并以项目名称命名。视频时间不少于5分钟）。

四、推荐方式

请各盟市建筑业协会于2024年9月6日前将有关材料纸质版、电子版各一份报送至我会。

我会对盟市推荐上报的工程项目，组织自治区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方面专家进行评审，申报项目多的地区必要时应按比例进行实体抽查，具体抽查时间另行通知。经评审后提出可在全国范围学习交流的标准化工地初步名单，报自治区建筑业协会批准后向中国建筑业协会建筑安全与机械分会推荐。

推荐单位应严格把关，初审上报的资料如发现不真实、有虚假成分，经核实取消推荐项目和推荐资格。

联 系 人：高鹏程  吴亚轩

联系电话：0471-6682144

联系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丝绸之路大道兴泰商务

广场T4号10层

邮   编：010051

网   站：www.nmgjzyxh.com

邮   箱：nmjxzlaqb@163.com

附件：1.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学习交流项目申请表

2.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学习交流活动的通知

3.关于印发《大力推进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的实施意见（2024）》的通知

            4.2024年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学习交流活动资料目录及申报格式

内蒙古自治区建筑业协会

2024年7月31日